

中银新动力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2025 年第 2 季度报告
2025 年 6 月 30 日

基金管理人：中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送出日期：二〇二五年七月二十一日

§1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及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基金托管人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 2025 年 7 月 18 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和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

本报告中财务资料未经审计。

本报告期自 2025 年 4 月 1 日起至 6 月 30 日止。

§2 基金产品概况

基金简称	中银新动力股票	
基金主代码	000996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5 年 2 月 13 日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677,775,780.74 份	
投资目标	本基金通过深入研究经济发展的“新常态”和大趋势，挖掘推动经济转型升级、持续发展的新动力，积极把握其中的投资机会，力争实现基金资产的长期稳定增值。	
投资策略	经过 30 年每年平均高达两位数的持续增长，我国经济已经由高速增长转向中高速增长，出现了明显不同于以往的许多特征，不仅表现为经济增速的放缓，更表现为增长动力的转换、经济结构的优化升级。本基金充分发挥基金管理人的投资研究优势，在大类资产配置的基础上，积极挖掘与经济增长新动力相关行业与个股的投资机会，谋求基金资产的长期稳定增长。	
业绩比较基准	沪深 300 指数收益率×80%+中债综合指数收益率×20%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为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属于高预期风险和高预期收益的证券投资基金品种，其预期风险和预期收益高于混合型基金、债券型基金和货币市场基金。	
基金管理人	中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下属两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中银新动力股票 A	中银新动力股票 C
下属两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000996	014453
报告期末下属两级基金的份	677,542,265.52 份	233,515.22 份

额总额		
-----	--	--

§3 主要财务指标和基金净值表现

3.1 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人民币元

主要财务指标	报告期 (2025 年 4 月 1 日-2025 年 6 月 30 日)	
	中银新动力股票 A	中银新动力股票 C
1.本期已实现收益	-21,605,082.29	-6,830.82
2.本期利润	-3,383,114.80	1,183.06
3.加权平均基金份额本期利润	-0.0049	0.0051
4.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509,625,144.10	172,981.12
5.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0.752	0.741

注：1、本期已实现收益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后的余额，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2、所述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认购或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要低于所列数字。

3.2 基金净值表现

3.2.1本报告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1、中银新动力股票 A：

阶段	净值增长率 ①	净值增长率 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 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 准收益率标 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0.66%	1.61%	1.28%	0.86%	-1.94%	0.75%
过去六个月	0.53%	1.47%	0.11%	0.80%	0.42%	0.67%
过去一年	4.16%	1.62%	11.77%	1.10%	-7.61%	0.52%
过去三年	-35.40%	1.38%	-7.99%	0.88%	-27.41%	0.50%
过去五年	-31.26%	1.48%	-1.40%	0.94%	-29.86%	0.54%
自基金合同 生效日起	-24.80%	1.71%	18.77%	1.09%	-43.57%	0.62%

2、中银新动力股票 C：

阶段	净值增长率 ①	净值增长率 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 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 准收益率标 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0.67%	1.58%	1.28%	0.86%	-1.95%	0.72%
过去六个月	0.41%	1.45%	0.11%	0.80%	0.30%	0.65%
过去一年	3.78%	1.61%	11.77%	1.10%	-7.99%	0.51%
过去三年	-36.18%	1.37%	-7.99%	0.88%	-28.19%	0.49%
自基金合同	-47.18%	1.39%	-14.28%	0.92%	-32.90%	0.47%

生效日起						
------	--	--	--	--	--	--

3.2.2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累计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中银新动力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累计净值增长率与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历史走势对比图
(2015 年 2 月 13 日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

1. 中银新动力股票 A:



2. 中银新动力股票 C:



注：按基金合同规定，本基金自基金合同生效起6个月内为建仓期，截至建仓结束时各项资产配置比例均符合基金合同约定。

§4 管理人报告

4.1 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简介

姓名	职务	任本基金的基金经理期限		证券从业年限	说明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王伟然	基金经理	2023-10-24	-	11	中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高级助理副总裁（SAVP），工学博士。曾任中国银行金融市场总部、市场风险管理部业务经理。2015 年加入中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曾任研究员、基金经理助理。2020 年 11 月至今任中银中小盘基金基金经理，2021 年 6 月至今任中银优秀企业基金基金经理，2023 年 2 月至 2024 年 3 月任中银创新成长基金基金经理，2023 年 10 月至今任中银新动力基金基金经理，2023 年 10 月至今任中银科技创新基金基金经理。金融风险管理师（FRM）。具备基金从业资格。

注：1、首任基金经理的“任职日期”为基金合同生效日，非首任基金经理的“任职日期”为根据公司决定确定的聘任日期，基金经理的“离任日期”均为根据公司决定确定的解聘日期；2、证券从业年限的计算标准及含义遵从《证券业从业人员资格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遵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则和其他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严格遵循本基金基金合同，本着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在严格控制风险的基础上，为基金份额持有人谋求最大利益。本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合法合规，无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4.3 公平交易专项说明

4.3.1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根据中国证监会颁布的《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公平交易制度指导意见》，公司制定了《中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公平交易管理办法》，建立了《新股询价申购管理办法》、《投资流通受限类证券和参与公开增发管理办法》、《债券询价申购管理办法》、《集中交易管理办法》等公平交易相关制度体系，通过制度确保不同投资组合在投资管理活动中得到公平对待，严格防范不同投资组合之间进行利益输送。公司建立了投资决策委员会领导下的投资决策及授权制度，以科学规范的投资决策体系，采用集中交易管理加强交易执行环节的内部控制，通过工作制度、流程和技术手段保证公平交易原则的实现；通过建立层级完备的公司证券池及组合风格库，完善各类具体资产管理业务组织结构，规范各项业务之间的关系，在保证各投资组合既具有相对独立性的同时，确保其在获得投资信息、投资建议和实施投资决策方面享有公平的机会；通过对异常交易行为的实时监控、分析评估、监察稽核和信息披露确保公平交易过程和结果的有效监督。

本报告期内，本公司严格遵守法律法规关于公平交易的相关规定，确保本公司管理的不同投资组合在授权、研究分析、投资决策、交易执行、业绩评估等投资管理活动和环节得到公平对待。各投资组合均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和公司制度执行投资交易，本报告期内公司整体公平交易制度执行情况良好，未发现有违背公平交易的相关情况。

4.3.2 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未发现异常交易行为。

本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未发生所有投资组合参与的交易所公开竞价同日反向交易成交较少的单边交易量超过该证券当日成交量的 5% 的情况。

4.4 报告期内基金投资策略和运作分析

国外经济方面，关税扰动导致全球工业生产和商品贸易前置，经济活跃度提振，但服务业延续放缓态势。全球通胀粘性逐渐消退，关税取而代之成为全球通胀的新主线。国内经济方面，二季度经济增速较一季度略有回落，整体仍保持良好态势，消费动能强劲，投资增速有所回落，抢出口动能有所放缓。价格方面，CPI 与 PPI 在低位徘徊。具体来看，中采制造业 PMI 连续三个月维持在荣枯线以下，6 月值较 3 月值下降 0.8 个百分点至 49.7%。5 月工业增加值同比增长 5.8%，较 3 月回落 1.9 个百分点，但仍保持在较高增速。从经济增长动力来看，消费增速加快，5 月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增速较 3 月值抬升 0.5 个百分点至 6.4%。投资中基建、制造业投资保持较高增速，房地产投资延续负增长，5 月固定资产投资累计同比增速较 3 月回落 0.5 个百分点至 3.7%。通胀方面，CPI 保持稳定，3 月以来同比增速维持在 -0.1%。PPI 负值小幅走阔，5 月同比增速从 3 月的

-2.5%回落 0.8 个百分点至-3.3%。

股票市场方面，二季度上证综指上涨 3.26%，代表大盘股表现的沪深 300 指数上涨 1.25%，中小板综合指数上涨 3.74%，创业板综合指数上涨 5.8%。

报告期内，本基金继续将仓位保持在中高水平，在行业相对均衡的基础上，继续主要聚焦于新兴行业。保持较高的科技制造板块持仓权重，以及一定的消费和价值板块的持仓权重，阶段性地超配人工智能、低空经济、新能源、游戏等板块，和军工、计算机、电子、电力设备、汽车等行业，同时适当兼顾其他行业的成长性和价值性个股。基于产业变化和个股的风险收益比，动态调整持仓。报告期内，本基金积极实践公募基金行业管理的指导意见和最新要求，加强与业绩基准的对标，着眼于超额收益的持续性，控制跟踪误差，力争提高组合管理的效果。

4.5 报告期内基金的业绩表现

报告期内，本基金 A 类份额净值增长率为-0.66%，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为 1.28%。

报告期内，本基金 C 类份额净值增长率为-0.67%，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为 1.28%。

4.6 报告期内基金持有人数或基金资产净值预警说明

本基金在报告期内未出现连续二十个工作日基金份额持有人数量不满二百人或者基金资产净值低于五千万元的情形。

§5 投资组合报告

5.1 报告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序号	项目	金额(元)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1	权益投资	460,316,542.19	89.36
	其中：股票	460,316,542.19	89.36
2	固定收益投资	27,918,598.90	5.42
	其中：债券	27,918,598.90	5.42
	资产支持证券	-	-
3	贵金属投资	-	-
4	金融衍生品投资	-	-
5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6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26,256,409.80	5.10
7	其他各项资产	622,839.06	0.12
8	合计	515,114,389.95	100.00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港股通投资股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参与转融通证券出借业务。

5.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5.2.1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境内股票投资组合

代码	行业类别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A	农、林、牧、渔业	2,429,262.00	0.48
B	采矿业	19,657,935.00	3.86
C	制造业	214,409,421.31	42.06
D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	-
E	建筑业	7,419,437.00	1.46
F	批发和零售业	29,776.80	0.01
G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10,363,381.44	2.03
H	住宿和餐饮业	7,193,110.00	1.41
I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90,554,417.73	17.76
J	金融业	107,988,238.50	21.18
K	房地产业	-	-
L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	-
M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271,562.41	0.05
N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	-
O	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	-	-
P	教育	-	-
Q	卫生和社会工作	-	-
R	文化、体育和娱乐业	-	-
S	综合	-	-
	合计	460,316,542.19	90.29

5.2.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港股通投资股票投资组合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港股通投资股票。

5.3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股票投资明细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数量(股)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300059	东方财富	714,200	16,519,446.00	3.24
2	688385	复旦微电	330,991	16,307,926.57	3.20
3	688002	睿创微纳	228,260	15,914,287.20	3.12
4	600919	江苏银行	1,254,000	14,972,760.00	2.94
5	605499	东鹏饮料	45,220	14,201,341.00	2.79
6	600031	三一重工	782,200	14,040,490.00	2.75
7	600398	海澜之家	2,005,000	13,954,800.00	2.74
8	603501	豪威集团	105,750	13,498,987.50	2.65

9	301162	国能日新	257,800	13,323,104.00	2.61
10	688521	芯原股份	129,079	12,456,123.50	2.44

5.4 报告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序号	债券品种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国家债券	27,918,598.90	5.48
2	央行票据	-	-
3	金融债券	-	-
	其中：政策性金融债	-	-
4	企业债券	-	-
5	企业短期融资券	-	-
6	中期票据	-	-
7	可转债（可交换债）	-	-
8	同业存单	-	-
9	其他	-	-
10	合计	27,918,598.90	5.48

5.5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序号	债券代码	债券名称	数量（张）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019773	25 国债 08	244,000	24,475,399.34	4.80
2	019749	24 国债 15	34,000	3,443,199.56	0.68

5.6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资产支持证券。

5.7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贵金属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贵金属。

5.8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权证。

5.9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5.9.1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持仓和损益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未参与股指期货投资。

5.9.2 本基金投资股指期货的投资政策

本基金将根据风险管理的原则，以套期保值为目的，有选择地投资于股指期货。套期保值将主要采用流动性好、交易活跃的期货合约。

本基金在进行股指期货投资时，将通过对证券市场和期货市场运行趋势的研究，并结合股指期货的定价模型寻求其合理的估值水平。本基金管理人将充分考虑股指期货的收益性、流动性及风险特征，通过资产配置、品种选择，谨慎进行投资，以降低投资组合的整体风险。

5.10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5.10.1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政策

本基金投资范围未包括国债期货，无相关投资政策。

5.10.2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持仓和损益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未参与国债期货投资。

5.10.3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评价

本基金报告期内未参与国债期货投资，无相关投资评价。

5.11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5.11.1 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大证券的发行主体中，江苏银行受到监管机构的处罚。本基金对上述主体所发行证券的投资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基金合同及公司投资制度的要求。基金管理人将密切跟踪相关进展，遵循价值投资的理念进行投资决策。

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其余发行主体没有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在本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况。

5.11.2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没有超出基金合同规定的备选股票库。

5.11.3 其他资产构成

序号	名称	金额(元)
1	存出保证金	286,649.96
2	应收证券清算款	327,212.51
3	应收股利	-
4	应收利息	-
5	应收申购款	8,976.59
6	其他应收款	-
7	其他	-
8	合计	622,839.06

5.11.4 报告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

5.11.5 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不存在流通受限情况。

5.11.6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的其他文字描述部分

由于计算中四舍五入的原因，本报告分项之和与合计项之间可能存在尾差。

§6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单位：份

项目	中银新动力股票A	中银新动力股票C
本报告期期初基金份额总额	689,958,223.76	195,573.65
本报告期基金总申购份额	2,974,309.18	58,296.28
减：本报告期基金总赎回份额	15,390,267.42	20,354.71
本报告期基金拆分变动份额	-	-
本报告期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677,542,265.52	233,515.22

§7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情况

7.1 基金管理人持有本基金份额变动情况

本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未持有本基金份额。

7.2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交易明细

本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未运用固有资金申购、赎回或买卖本基金。

§8 备查文件目录

8.1 备查文件目录

- 1、中国证监会准予中银新动力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募集注册的文件；
- 2、《中银新动力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
- 3、《中银新动力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托管协议》；
- 4、《中银新动力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
- 5、法律意见书；
- 6、基金管理人业务资格批件、营业执照；
- 7、基金托管人业务资格批件、营业执照；
- 8、中国证监会要求的其他文件。

8.2 存放地点

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的办公场所，部分文件同时登载于基金管理人互联网站。

8.3 查阅方式

投资者可登录基金管理人互联网站查阅，或在营业时间内至基金管理人或基金托管人的办公场所免费查阅。

中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二五年七月二十一日